海口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会 议 纪 要

〔2021〕第 28 期

海口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2021年9月12日

研究海口鸿洲江山项目 A8、A9 型住宅违法建设问题

2021年9月1日上午,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吴涵副局长在市政府第二办公区15号楼南楼3062会议室主持召开研究海口鸿洲江山项目A8、A9型住宅违法建设问题。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黄玉君调研员、市综合行政执法局、市综合行政执法局美兰分局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美兰分局参会。经充分讨论,会议议定如下:

一是由市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对建设单位的违法建设行为予以 下达限期责令整改通知书。二是由市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牵头,市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美兰分局配合,结合《现状实测报告》协助城 管部门对两栋住宅的违法建设部分予以拆除整改,确保通知书下 达之日起 25 天内完成。三是种植高大冠幅乔木和密植低矮灌木进 行有效遮蔽,确保滨江、高铁沿线景观风貌。

参会: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吴涵副局长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 局黄玉君调研员、城市设计管理科王刚、美兰分局 陈武、市综合行政执法局曾晶、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美兰分局刘坤玉、符瓅尹。

记录: 杜高翔

(此件主动公开; 联系人: 杜高翔, 电话: 68724369)

分送: 市资规局美兰分局; 市综合行政执法局、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美兰分局。

海口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办公室

2021年9月12日印发